

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統計分析

經濟發展局公司登記科

壹、計畫概述

新北市公司及商業登記家數29萬餘家，其中中小企業即占98%，是新北市經濟發展重要的動力。為協助其永續成長，自102年1月起與財團法人信用保證基金合作開辦「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」(以下簡稱信保貸款)，透過融資貸款等支援措施，建立更繁榮有活力的商業環境。

這份報告旨在深入研究辦理信保貸款的統計數據，透過數據分析和評估，提供客觀且有價值的建議，以便更有效地支持新北市的企業。

我們將透過數字呈現信保貸款歷年申請的趨勢和核准的比例變化。同時，深入研究不同組織規模的申請情況，以了解新北市中小企業的融資需求。另分析未獲核准的貸款申請之原因，並探討可能的改進措施，以確保更多企業受益於本府的融資支援計畫。

貳、申請信保貸款現況

一、申請案件之數量及金額分析

本計畫 102 年開辦截至 112 年底止，共計有 590 家業者申請並完成審查，核貸 225 家，核貸比率為 38.1%，總核貸金額 2 億 2,505 萬元(各年度數據詳如表 1)，執行初期(102 年至 103 年)每年申請案件數維持在 60 件以上，核貸金額均達 3,000 萬元以上，105 年申請案件量增為 80 件，包含 32 家設立未滿 5 年之新創企業，顯示新創企業對資金的需求相當殷切。而新北市為持續推動青年創業輔導專案，提供資源使新創企業扶植成長，於 106 年 2 月開辦「創新創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」，並提供利息補貼，這一措施明顯分散中小企業貸款案件數量。106 年至 107 年案件量約為 40 餘件，109 年新冠肺炎疫情興起，創造另一波申貸高峰，當年度申請量達 76 件，110 年後疫情逐漸穩定，中央也同時推出紓困貸款等疫後振興方案，市府與

板信商業銀行合作「新北市政府急救貸」專案，針對申請經濟部營運資金貸款之新北市企業，加碼進行 6 個月利息補貼方案，廠商考量其權益而將申請案移轉至急救貸專案，信保貸款案件數因此降至 24 件，111 年至 112 年則回復至一般水準。

由信保貸款通過廠商家數及核貸金額（圖 1）可以看出，原則上均呈現正相關，僅 112 年有一筆核貸購置智慧自動化機器設備之案件，其核貸金額為 1,000 萬元，使當年度核貸家數與金額呈反向變動。

表 1 中小企業信保貸款各年度數據統計

年度 (年)	申貸家數 (家)	通過家數 (家)	核貸家數 比例	申請金額 (萬元)	核貸金額 (萬元)	核貸金額 比例
102	68	32	47.1%	17,846	3,670	20.6%
103	65	36	55.4%	13,345	3,235	24.2%
104	39	22	56.4%	11,600	2,830	24.4%
105	80	30	37.5%	20,547	2,680	13.0%
106	44	13	29.5%	10,577	860	8.1%
107	42	12	28.6%	11,670	1,120	9.6%
108	53	30	56.6%	14,170	2,790	19.7%
109	76	20	26.3%	17,590	1,740	9.9%
110	24	4	16.7%	6,650	300	4.5%
111	51	18	35.3%	10,287	1,310	12.7%
112	48	8	16.7%	13,240	1,970	14.9%
總計	590	225	38.1%	147,522	22,505	15.2%

資料來源：本局公司登記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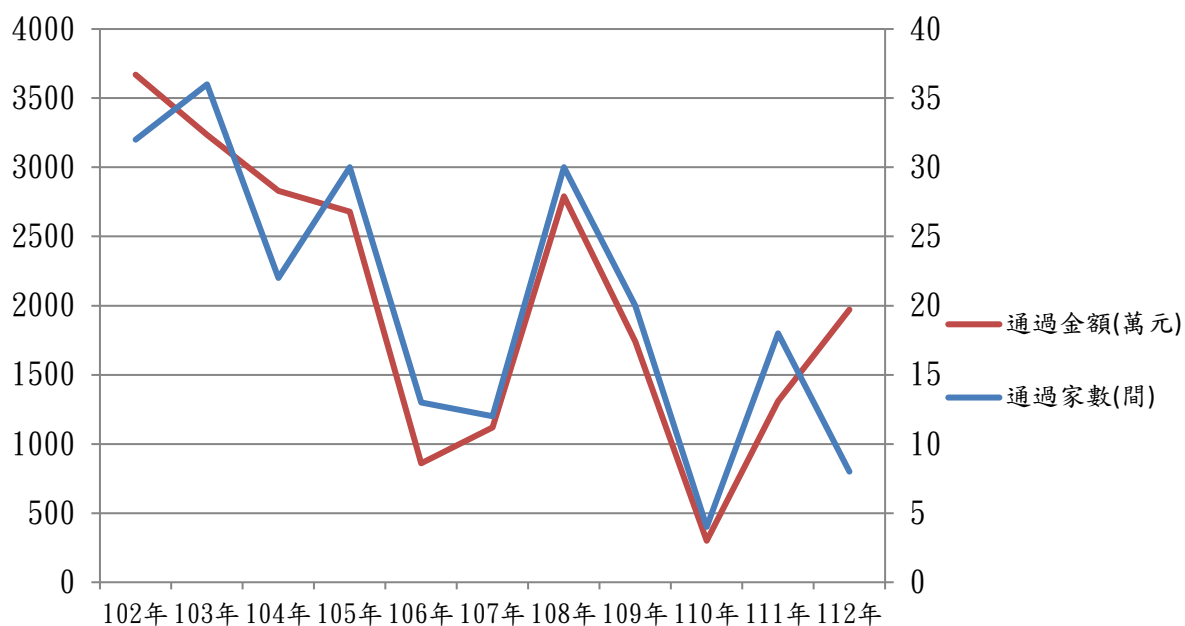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 中小企業信保貸款通過廠商家數及通過金額趨勢圖

資料來源:本局公司登記科

二、申請類別

在申請類別上，112 年底前本貸款申請類別分為三類，第一類係屬已於新北市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且非屬金融業、保險業及特定行業，符合中小企業認定標準者¹；第二類則符合第一類資格，且為綠色能源、文化創意、數位匯流、創新升級、雲端運算、生技醫療、國際物流、ICT 或經本府公告之策略性產業；第三類符合第一款資格，且貸款用途以購置智慧自動化生產之機器、設備及電腦軟硬體為限。

上述第二、三類由於屬政策性貸款，中央針對該等產業及需求亦多有提供相關補助計畫，例如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推動「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」(SBIR 計畫)等，其在資金或資源方面的挹注都更為豐富，故本貸款之申請資格仍以第一類一般產業(占 67.78%)為主(如圖 2)。

¹ 中小企業認定標準：依法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，實收資本額在新臺幣 1 億元以下，或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 200 人之事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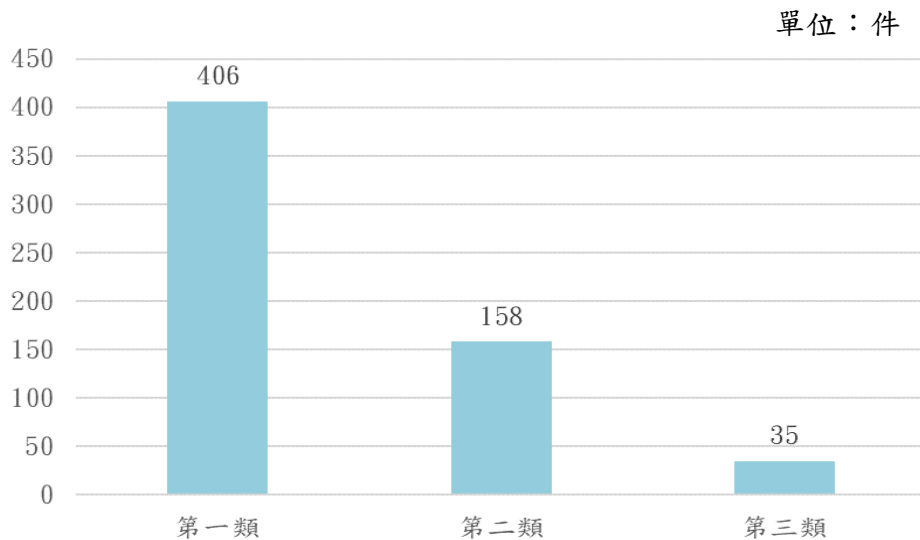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 申請中小企業貸款資格類別數量統計圖

資料來源：本局公司登記科

三、商業與公司申請情形

接下來將分析不同組織別其貸款需求差異，以商業登記法辦理商業登記之個人或合夥的小型企業(以下簡稱商業)，擁有資本額較低、經營模式較為靈活、運營成本較低等特色。相較之下，公司組織則具有更完善的組織結構和財務資訊揭露，較能完整反映公司經營資金流通與銷售、償債能力。

截至 112 年底，新北市商業登記家數為 14 萬 7,988 家，公司登記家數為 14 萬 8,860 家，商業與公司的比例約為 1:1。但本貸款自 102 年至 112 年申請案中，商業及公司占比分別為 15%、85%，此與登記家數呈現極大差距，主係因公司規模較大、需要更多的資金擴充業務、投資開發新的業務項目或設備以及負擔更高的人力成本，故申請案件中公司組織的比例明顯較高。

若將公司組織再細分有限公司及股份有限公司，有限公司及股份有限公司在現有登記家數統計中約分別占 80%及 20%(圖 3)。此比例與申貸案件數比例一致，其原因在於公司法在 90 年時修正為 1 人即可設立有限公司，大大降低開設公司的門檻，使有限公司登記家數遠多於股份有限公司，但

也因許多有限公司為「1人公司」，較容易有財務困難狀況。加上股份有限公司通常擁有較完善的管理團隊和組織結構，並在市場上享有較高的信譽和穩定性，具有較多的資金募集管道，例如公開市場、股票、債券發行等，使其更易獲得金融機構的信任和 support，取得更多的資金。在組織、財務結構都相對有限公司更為健全的狀態下，對政府專案貸款需求較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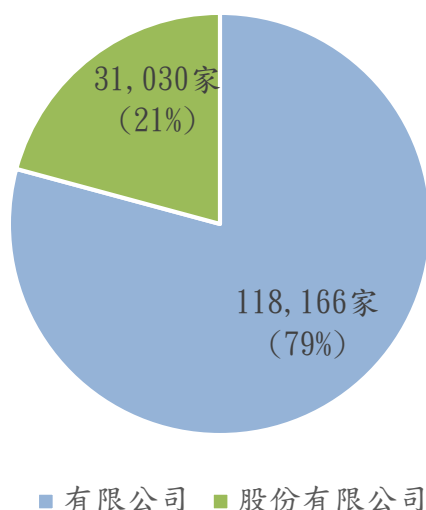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 新北市有限公司及股份有限公司登記家數比例

資料來源：本局公司登記科

四、資金用途

而在資金用途方面，主要區分為營運週轉金、購置機器設備、租賃廠房等三大類，由於營運週轉金係屬維持公司內部基本營運且持續性，包括原料採購、薪資、租金、水電費等日常開銷，需要大量流動資金來支持企業運轉，故營運週轉金仍是企業資金需求的主因，而購買機器設備的資金需求頻率較低，租賃工廠廠房的支出較為一次性且門檻較高，因此在整體貸款資金用途中所占比例較小(圖 4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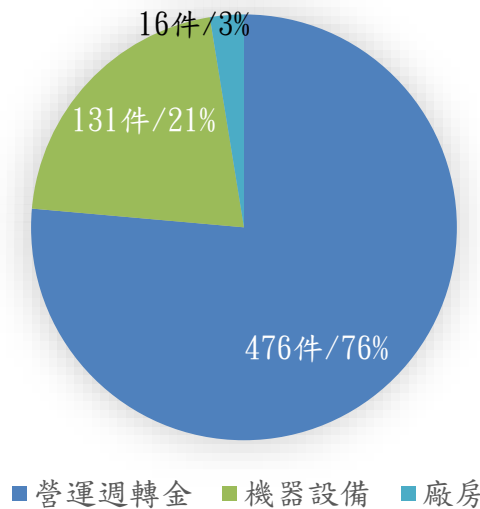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 商號及公司申請中小企業貸款用途分布圖

資料來源:本局公司登記科

參、貸款駁回因素分析

最後，我們分析歷年申請案遭駁回原因，102年至112年申請中小企業貸款件數總計590件，通過貸款有225件，未通過有365件，綜整未核貸原因統計如下表(表2)：

表 2 中小企業貸款拒貸原因統計表

未核貸原因	件數 (件)
償債能力不足	236
企業帳目模糊不清	163
其他	100
違反本貸款要點規範	91

資料來源：本局公司登記科

主要未通過貸款理由簡述如下：

一、償債能力不足：企業或負責人於金融機構借款餘額過高、企業營運虧損嚴重更是承貸銀行主要拒絕核貸理由。

二、企業帳目模糊不清：企業財報不實，除未允當表達企業之財務狀

況、經營績效及財務狀況之變動外，足致誤導審查判斷正確性。

三、其他：個人信用狀況不佳，例如個人多次使用信用卡循環利息，導致信用卡費用大幅上升，讓個人信用評分下降。

四、違反本貸款要點規範：積欠工資墊償基金，影響員工的基本權益；實際訪視企業後發現其實際資金用途與當初計畫書之申貸用途不符，違反本貸款設置之主要目的。

不論是企業或是負責人，違反法規或提供虛假資訊，會導致風險增加、信用受損，進而影響本貸款審查委員對案件的核貸決策，為加強風險管控，拒絕提供貸款。

肆、結語

綜上，為讓新北市中小企業有更多選擇、減輕企業負擔、協助企業順利獲得資助，(一)於113年起承貸銀行改由臺灣中小企業銀行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及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等3家辦理，(二)並降低貸款利率，由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1.45%機動計息調降為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年息1.325%機動計息(目前為3.045%)，(三)同時不定期開辦企業財務健檢輔導課程(例如：113年以「健全企業財務」為主題已開辦3場課程)，透過會計師、專業輔導顧問等師資面對面授課，輔導企業掌握財務管理的知識與技能，改善其財務結構，建立長遠競爭力。

另108年6月27日立法院三讀通過修正工廠管理輔導法後，為協助新北市未登記工廠業者完成工廠改善計畫，亦於113年增加第四類貸款資格類別，用於工廠之環保、水利、水土保持、消防設備或建築物等改善費用，提供融資貸款協助業者進行實質改善，邁向合法轉型並永續經營。